

|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一本通|

Public Foundation

公共基础

题库精编及解析

马志刚 张荐华 主编



▲名家主编，紧扣**最新大纲**；**最新考情分析**；精编**题库**，全真**模拟冲刺**，历年**真题**，题目涵盖**全部考点**，**解析详尽**；**重要公式和概念归类汇总**。

山东人民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国家一级出版社

|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一本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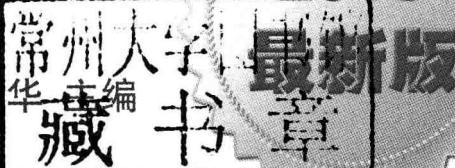
Public Foundation

公共 基础

题库精编及解析

马志刚 张荐华 主编

2013



山东人民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国家一级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公共基础题库精编及解析/马志刚,张荐华主编.一济南:山东人民出版社,2011.3(2013.4重印)
(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一本通)
ISBN 978-7-209-05659-5

I. ①公… II. ①马… ②张… III. ①银行业务—中国—资格考核—解题 IV. ①F832.2-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19981 号

责任编辑:周云龙

公共基础题库精编及解析

马志刚 张荐华 主编

山东出版集团

山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 址: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 邮 编:250001

网 址:<http://www.sd-book.com.cn>

发行部:(0531)82098027 82098028

新华书店经销

青岛星球印刷有限公司印装

规 格 16 开(184mm×260mm)

印 张 16

字 数 320 千字 插 页 2

版 次 2013 年 4 月第 3 版

印 次 2013 年 4 月第 3 次

ISBN 978-7-209-05659-5

定 价 28.00 元

如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调换。电话:(0532)88194567

主编：马志刚 张荐华

编委：张东巍 苗素珍 田金艳 赵忠勇 张娟 张凡
巴 珊 李耀平 邓春华 殷晓霞 海棠 周艳梅
王凯 田芳 阎向阳

前言

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的推行,不仅有利于进一步提高从业人员的专业素质与职业操守,从根本上防控金融风险,维护银行业信誉,提高银行业服务水平,更能保证我国金融行业平稳发展与安全运行。

《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发展纲要》中提到:争取早日实现银行从业资格认证考试与各会员单位人力资源政策挂钩,逐步把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工作与银行业人员录用、管理、使用、遴选等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形成公开、公平、公正的人才使用及选拔机制。

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制度的推出,意味着中国银行业“持证上岗”时代的到来。到2012年,将基本完成现有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工作,逐步实施专业证书分级管理。

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考试具有时间短、题量大、实操性强的特点。一般每门课的考试时间只有两个小时,题量却非常多,要在这么短的时间里,全部按照计算机设定的程序完成所有考题的应答并顺利通过考试,这对考生来说不是一件简单的事。

要想一次通过考试,就要真正地做到相当高的熟练程度,即熟练考点知识、题型、上机考试环境,才能在指定的时间内准确无误地、顺利地找到正确的答案。

要达到这个熟练程度,最有效和最直接的办法就是多加练习。为此我们特地组织了长期讲授相关专业课程的、有着丰富经验的教师编写了本套丛书。每册包含八套模拟试题,涵盖了最新教材所有知识点和考点,有效帮助考生抓住考试重点、难点和命题方向。

本丛书对各个科目进行了考情分析,以便考生整体把握考试情况,做到有的放矢。本题库在题型、题量上与真题试卷保持一致,依照往届考试真题编写,并精选一些专家预测的模拟题,在试卷中还穿插了一些预测题进行尝试性的押题,力争为广大考生提供一套逼真的、完整的模拟考境。不仅如此,试卷中还穿插了近来的历年真题,并有详解和解析。

同时,每册书均把教材中重要公式、概念术语、重要时间点等进行归类收集,有利于考生巩固所学知识。

另外,本丛书也弥补了目前市面上大多数辅导书只有答案不见解析之缺憾,以达到提纲挈领、触类旁通、切中要害、顺利过关的效果。

为了更好地与广大读者进行交流,我们还专门建立一个网站交流论坛,如果您对我们的图书有什么建议或者发现图书有什么错误,请登录我们的网站www kaoshi369 com或

访问我们的微博 www.weibo.com/kaoshi369, 我们将及时给您回馈。同时,我们也会将最新的考试信息或者更正通知发布到网站。敬请关注!

由于时间仓促,加上编者的水平有限,书中难免会有不妥之处,敬请广大考生和读者批评指正,并希望专业人士多提宝贵意见,在此表示感谢。

最后,祝愿各位考生在考试中取得理想成绩! 希望本丛书成为您的良师益友!

目 录

前 言	1
公共基础科目考情分析	1
一、考试总体情况分析	1
二、公共基础科目考情分析	1
知识归类	3
一、概念和术语汇总	3
二、重要公式汇总	11
三、相关法律法规汇总	12
四、重要时间点归类	14
试卷(一)	17
一、单选题	17
二、多选题	27
三、判断题	32
答案及解析	33
试卷(二)	46
一、单选题	46
二、多选题	55
三、判断题	61
答案及解析	62
试卷(三)	75
一、单选题	75
二、多选题	85
三、判断题	90
答案及解析	91

试卷(四)	104
一、单选题	104
二、多选题	115
三、判断题	120
答案及解析	121
试卷(五)	134
一、单选题	134
二、多选题	144
三、判断题	150
答案及解析	150
试卷(六)	164
一、单选题	164
二、多选题	173
三、判断题	178
答案及解析	179
试卷(七)	193
一、单选题	193
二、多选题	202
三、判断题	208
答案及解析	209
试卷(八)	222
一、单选题	222
二、多选题	232
三、判断题	237
答案及解析	238

公共基础科目考情分析

一、考试总体情况分析

“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简称CCBP(Certification of China Banking Professional),是由中国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办公室负责组织和实施的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该考试认证制度由四个基本的环节组成,即资格标准、考试制度、资格审核和继续教育。

纵观近年来银行业从业人员资格考试,其具有以下特点:

1. 银行业资格考试主要测试应试人员所具备的银行相关的专业知识、技术和能力。
2. 银行业资格考试分公共基础科目和专业科目。公共基础的考试内容为银行业从业人员从业资格涉及的各个方面基础知识。专业证书的考试内容为银行业从业人员与某一具体业务领域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技能。
3. 本书为银行业从业人员考试的公共基础科目,是银行业从业人员无论专业与业务领域都需参加的一门考试,考试主要侧重对经济与金融基础以及银行业管理与相关法律法规的考核,基本涵盖了银行业从业人员应知应会的知识、技能、法律法规与职业操守要求。
4. 本书遵从了考试大纲的精神与指引,参阅了大量成熟的研究成果,尽量让解析与模拟题体现出价值,目的在于使题目与解析紧扣大纲并尽可能地符合我国商业银行发展的现状,以便于应试者复习备考。
5. 资格考试大纲由认证办公室组织制定。资格考试的命题范围以公布的考试大纲为准。

二、公共基础科目考情分析

(一) 考查内容

公共基础考核以国内银行业发展的实际需要为主线,突出实用性,兼顾前瞻性,主要由银行知识与业务(60%)、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25%)和银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15%)三部分组成。

1. 银行知识与业务由中国银行业概况、银行经营环境、银行主要业务和银行管理四部分组成。
2. 银行业相关法律法规由银行业监管及反洗钱法律规定、银行主要业务法律规定、民商事法律基本规定、金融犯罪及刑事责任四部分组成。
3. 银行业从业人员职业操守以中国银行业协会制定并公布的《银行业从业人员职业

操守》为主要内容。

公共基础科目针对中国银行业所有从业人员而设计,基本覆盖了银行业从业人员应知应会的基本知识、技能、法律法规和职业操守要求。

(二) 题型结构及考试方法

1. 考试题型

公共基础的考试题目全部为客观题,包括3种题型,满分100分。

- (1) 单选题。共90题,每题0.5分,共45分。
- (2) 多选题。共40题,每题1分,共40分。
- (3) 判断题。共15题,每题1分,共15分。

2. 考试方式

公共基础科目考试实行计算机考试,采用闭卷方式,考试时限为120分钟。

知识归类

一、概念和术语汇总

1. 中国的中央银行是中国人民银行(The People's Bank of China, PBC),成立于1948年。
2. 中国的银行业监管机构是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China Banking Regulatory Commission, CBRC),简称银监会。
3. 银行业金融机构,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商业银行、城市信用合作社、农村信用合作社等吸收公众存款的金融机构以及政策性银行。
4. 1984年1月1日,中国工商银行(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ICBC)正式成立。
5. 中国银行(Bank of China, BOC)成立于1912年。
6. 中国建设银行(China Construction Bank, CCB),原名为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10月1日正式成立。
7. 交通银行(Bank of Communications, BOCOM),1987年4月1日重新组建,是新中国第一家全国性的股份制商业银行。
8. 外资银行是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经批准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设立的机构。
9. 金融资产管理公司,是指经国务院决定设立的收购国有银行不良贷款,管理和处置因收购国有银行不良贷款形成的资产的国有独资非银行金融机构。
10.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是指以加强企业集团资金集中管理和提高企业集团的资金使用效率为目的,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财务管理服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11. 金融租赁公司是指经银监会批准,以经营融资租赁业务为主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12. 汽车金融公司是指从事汽车消费信贷业务并提供相关汽车金融服务的专业机构。
13. 货币经纪公司是专门从事促进金融机构间资金融通和外汇交易等经纪服务,并从中收取佣金的非银行金融机构。
14. 经济增长是指一个特定时期内一国(或地区)经济产出和居民收入的增长。
15. 衡量经济增长的宏观经济指标是国内生产总值(GDP),它是指一国(或地区)所有常住居民在一定时期内生产活动的最终成果,即指在一国的领土范围内,本国居民和外国居民在一定时期内所生产的、以市场价格表示的产品和劳务总值。

16. 常住居民是指居住在本国的公民、暂居外国的本国公民和长期居住在本国但未加入本国国籍的居民。
17. 失业率是指劳动力人口中失业人数所占的百分比,劳动力人口是指年龄在 16 岁以上具有劳动能力的人的全体。
18. 消费者物价指数是指一组与居民生活有关的商品价格的变化幅度。
19. 生产者物价指数是指一组出厂产品批发价格的变化幅度。
20. 国内生产总值物价平减指数是按当年不变价格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与按基年不变价格计算的国内生产总值的比率。
21. 国际收支平衡是指国际收支差额处于一个相对合理的范围内,既无巨额的国际收支赤字,又无巨额的国际收支盈余。
22. 国际收支是指一国居民在一定时期内与非本国居民在政治、经济、军事、文化及其他往来中所产生的全部交易的系统记录。
23. 经济周期亦称经济循环或商业循环,是指经济处于生产和再生产过程中周期性出现的经济扩张与经济紧缩交替更迭、循环往复的一种现象。
24. 经济结构是指从不同角度考察的国民经济构成,一般包括产业结构、地区结构、城乡结构、产品结构、所有制结构、分配结构、技术结构和消费投资结构等。
25. 经济全球化是指商品、服务、生产要素与信息跨国界流动的规模与形式不断增加,通过国际分工,在世界市场范围内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从而使各国间经济的相互依赖程度日益加深的趋势。
26. 货币市场是指以短期金融工具为媒介进行的、期限在 1 年以内(含 1 年)的短期资金融通市场。
27. 资本市场是指以长期金融工具为媒介进行的、期限在 1 年以上的长期资金融通市场,主要包括债券市场和股票市场。
28. 发行市场也称为初级市场或一级市场,是债券、股票等金融工具初次发行,供投资者认购投资的市场。
29. 流通市场也称为二级市场,是对已上市的金融工具(如债券、股票等)进行买卖转让的市场。
30. 现货市场是当日成交,当日、次日或隔日等几日内进行交割(即一方支付款项、另一方支付证券等金融工具)的市场。
31. 期货市场是将款项和证券等金融工具的交割放在成交后的某一约定时间(如 1 个月、2 个月、3 个月或半年等,一般在 1 个月以上、1 年之内)进行的市场。
32. 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可转换债券”或“可转债”)是一种可以在特定时间、按特定条件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兼具债券和股票的特性。
33. 证券投资基金是指通过发行基金凭证,将众多投资者分散的资金集中起来,由专业的投资机构分散投资于股票、债券或其他金融资产,并将投资收益分配给基金持有者

的投资制度。

34. 股票是股份有限公司开发的、用以证明投资者的股东身份和权益，并据以获得股息和红利的凭证。

35. 债券是债务人向债权人出具的、在一定的时期支付利息和到期归还本金的债权债务凭证，上面载明债券发行机构、面额、期限、利率等事项。

36. 货币政策是中央银行为实现特定经济目标而采用的控制和调节货币、信用及利率等方针和措施的总称，是国家调节和控制宏观经济的主要手段之一。

37. 公开市场业务是指中央银行在金融市场上卖出或买进有价证券，吞吐基础货币，以改变商业银行等存款类金融机构的可用资金，进而影响货币供应量和利率，实现货币政策目标的一种政策措施。

38. 存款准备金是指商业银行为保证客户提取存款和资金清算需要而准备的资金，包括商业银行的库存现金和缴存中央银行的准备金存款两部分。

39. 法定存款准备金是商业银行按照其存款的一定比例向中央银行缴存的存款，这个比例通常是由中央银行决定的，被称为法定存款准备金率。

40. 超额存款准备金是商业银行存放在中央银行、超出法定存款准备金的部分，主要用于支付清算、寸头调拨或作为资产运用的备用资金。

41. 再贷款是指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是中央银行资产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

42. 存款是存款人基于对银行的信任而将资金存入银行，并可以随时或按约定时间支取款项的一种信用行为。

43. 个人存款又叫储蓄存款，是指居民个人将闲置不用的货币资金存入银行，并可以随时或按约定时间支取款项的一种信用行为，是银行对存款人的负债。

44. 活期存款是指不规定存款期限，客户可以随时存取的存款。

45. 定期存款是指个人事先约定偿还期的存款，其利率视期限长短而定。

46. 单位活期存款是指单位类客户在商业银行开立结算账户，办理不规定存期、可随时转账、存取的存款类型。

47. 基本存款账户简称基本户，是指存款人因办理日常转账结算和现金收付需要开立的银行结算账户。

48. 一般存款账户简称一般户，是指存款人因借款或其他结算需要，在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以外的银行营业机构开立的银行结算账户。

49. 专用存款账户是指存款人对其特定用途的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和使用而开立的银行结算账户。

50. 临时存款账户是指存款人因临时需要并在规定期限内使用而开立的银行结算账户。

51. 单位定期存款是指单位类客户在商业银行办理的约定期限、整笔存入，到期一次

性支取本息的存款类型。

52. 同业存款,也称同业存放,全称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入款项,是指因支付清算和业务合作等的需要,由其他金融机构存放于商业银行的款项。

53. 同业拆借,是指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以下简称同业拆借市场)的金融机构之间,通过全国统一的同业拆借网络进行的无担保资金融通行为。

54. 个人贷款是指以自然人为借款人的贷款。

55. 个人住房贷款是指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购买、建造和大修理各类型住房的贷款,即通常所称的个人住房按揭贷款。

56. 个人经营贷款,是指银行对自然人发放的、用于合法生产、经营的贷款。

57. 个人信用卡透支,是指持卡人进行信用消费、取现或其他情况所产生的累积未还款金额。

58. 公司贷款,又称企业贷款或对公贷款,是以企事业单位为对象发放的贷款。

59. 流动资金贷款是指借款人向银行申请的用于满足生产经营过程中临时性、季节性的流动资金需求或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满足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长期平均占用的流动资金需求的贷款。

60. 房地产贷款是指与房产或地产的开发、经营、消费活动有关的贷款,主要包括房地产开发贷款、土地储备贷款、法人商业用房按揭贷款和个人住房贷款四大类。

61. 住房开发贷款是指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商品住房及其配套设施开发建设的贷款,贷款用途限于客户正常建造商品房及其配套设施所需的资金。

62. 商公用房开发贷款是指银行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宾馆(酒店)、写字楼、大型购物中心及其配套设施等商用项目建设的贷款。

63. 土地储备贷款,是指为解决经省、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土地储备中心,或受政府委托依法从事土地收购、整理及储备工作的企业法人因依法合规收购、储备、整理、出让土地等前期相关工作时产生的资金需求而发放的贷款。

64. 法人商业用房按揭贷款,是指贷款人向借款人发放的用于购置商业用房和自用办公用房的贷款。

65. 并购贷款是指银行为境内企事业法人在改制、改组过程中,有偿兼并、收购国内其他企事业法人、已建成项目,以及进行资产、债务重组发放的贷款。

66. 银团贷款又称辛迪加贷款,是指由两家或两家以上银行基于相同贷款条件,依据同一贷款协议,按约定时间和比例,通过代理行向借款人提供的本外币贷款或授信业务。

67. 银团牵头行是指经借款人同意、发起组织银团、负责分销银团贷款份额的银行,是银团贷款的组织者和安排者。

68. 银团代理行是指银团贷款协议签订后,按相关贷款条件确定的金额和进度归集资金向借款人提供贷款,并接受银团委托按银团贷款协议规定的职责对银团资金进行管

理的银行。

69. 银团参加行是指接受牵头行邀请,参加银团并按照协商确定的承贷份额向借款人提供贷款的银行。

70. 国内贸易融资是指对在国内商品交易中产生的存货、预付款、应收账款等资产进行的融资。

71. 信用证是指银行有条件的付款承诺,即开证银行依据客户(开证申请人)的要求和指示,承诺在符合信用证条款的情况下,凭规定的单据向第三者(受益人)或其指定人进行付款或承兑,或授权另一家银行进行该项付款或承兑,或授权另一家银行议付。

72. 出口押汇是指银行凭借获得货运单据质押权利有追索权地对信用证项下或出口托收项下票据进行融资的行为。

73. 进口押汇是指银行应进口申请人的要求,与其达成进口项下单据及货物的所有权归银行所有的协议后,银行以信托收据的方式向其释放单据并先行对外付款的行为。

74. 保理又称为保付代理、托收保付,是贸易中以托收、赊账方式结算货款时,出口方为了规避收款风险而采用的一种请求第三者(保理商)承担风险的做法。

75. 福费廷也称为包买票据或买断票据,是指银行(或包买人)对国际贸易延期付款方式中出口商持有的远期承兑汇票或本票进行无追索权的贴现(即买断)。

76. 票据贴现是指商业汇票的合法持票人,在商业汇票到期以前为获取票款,由持票人或第三人向金融机构贴付一定的利息后,以背书方式所作的票据转让。

77. 库存现金是指商业银行保存在金库中的现钞和硬币。库存现金的经营原则就是保持适度的规模。

7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是指商业银行存放在中央银行的资金,即存款准备金。

7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是指商业银行存放在其他银行和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存款。

80. 交易业务是指银行为满足客户保值或自身风险管理等方面的需要,利用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的资金交易活动,主要包括外汇交易业务和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

81. 即期外汇交易又称为现汇交易或外汇现货交易,是指在交易日后的第二个营业日或成交当日办理实际货币交割的外汇交易。

82. 固定利率是指一笔贷款或投资的利率在整个贷款或投资期内保持不变。

83. 浮动利率是指一笔贷款或投资按照商定的利率指数每隔一段时间重新确定的利率水平。

84. 银行清算业务是指银行间通过账户或有关货币当地清算系统,在办理结算和支付中用以清讫双边或多边债权债务的过程和方法。

85. 支付结算业务是指银行为单位客户和个人客户采用票据、汇款、托收、信用证、信用卡等结算方式进行货币支付及资金清算提供的服务。

86. 银行本票是银行签发的,承诺自己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金额给收款人或者

持票人的票据。

87. 支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出票人支票账户所在的银行在见票时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持票人的票据,可用于单位和个人的各种款项结算。

88. 汇票是出票人签发的,委托付款人在见票时或者在指定日期无条件支付确定的金额给收款人或者持票人的票据。

89. 汇款业务是指银行接受客户的委托,通过银行间的资金划拨、清算、通汇网络,将款项汇往收款方的一种结算方式,主要有电汇、票汇、信汇三种方式。

90. 电汇业务是指汇出行应汇款人的要求,采用加押电传或SWIFT(环球银行间金融电讯网络)形式,指示汇入行付款给指定收款人。

91. 票汇业务是指应汇款人的申请,由汇出行开立以其国外分行或代理行为付款行的汇票,交由汇款人自行寄送或亲自携带出国,凭票取款。

92. 信汇业务是指汇出行应汇款人的申请,将信汇委托书通过邮局或快递公司传递给汇入行,授权汇入行付款给收款人。

93. 信用证是由银行根据申请人的要求,向受益人(即收款人)开立的载有一定金额,在一定期限内凭规定的单据在指定地点付款的书面保证文件,是一种有条件的银行支付承诺。

94. 托收是指委托人(收款人)向其账户所在银行(托收行)提交凭以收取款项的金融票据或(和)商业单据,要求托收行通过其联行或代理行向付款人收取款项。

95. 银行卡是由商业银行(或者发卡机构)发行的具有支付结算、汇兑转账、储蓄、循环信贷等全部或部分功能的支付工具或信用凭证。

96. 信用卡透支,是指持卡人在其信用卡账户无存款或存款不足的情况下,通过信用卡从发卡银行获取短期、小额贷款用于消费的行为。按照发行对象,信用卡透支分为个人卡透支和单位卡透支两种。

97. 代理类中间业务是指商业银行接受客户委托、代为办理客户指定的经济事务、提供金融服务并收取一定费用的业务,包括代理政策性银行业务、代理中央银行业务、代理商业银行业务、代收代付业务、代理保险业务、代理其他银行的银行卡收单业务等。

98. 代理政策性银行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受政策性银行的委托,对其自主发放的贷款代理结算,并对其账户资金进行监管的一种中间业务。目前主要代理中国进出口银行和国家开发银行业务。

99. 代理中央银行业务是指根据政策、法规应由中央银行承担,但由于机构设置、专业优势等方面的原因,由中央银行指定或委托商业银行承担的业务。

100. 代理证券业务指银行委托办理的代理发行、兑付、买卖各类有价证券的业务,还包括接受委托代办债券还本付息、代发股票红利、代理证券资金清算等业务。

101. 代理保险业务指商业银行接受保险公司委托代其办理保险业务的业务。商业银行代理保险业务,可以受托代个人或法人投保各险种的保险事宜,也可以作为保险公

司的代表,与保险公司签订代理协议,代保险公司承接有关的保险业务。

102. 托管业务是指有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接受基金管理公司的委托,安全保管所托管的基金的全部资产,为所托管的基金办理基金资金清算款项划拨、会计核算、基金估值、监督管理人员投资运作。

103. 资产托管业务是指具备托管资格的商业银行作为托管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与委托人签订委托资产托管合同,安全保管委托投资的资产,履行托管人相关职责的业务。

104. 代保管业务是银行利用自身安全设施齐全等有利条件设置保险箱库,为客户代理保管各种贵重物品和单证并收取手续费的业务。

105. 担保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为客户债务清偿能力提供担保,承担客户违约风险的业务。我国银行的担保业务分为银行保函业务和备用信用证业务。

106. 银行保函是指银行应申请人的要求,向受益人作出的书面付款保证承诺,银行将凭受益人提交的与保函条款相符的书面索赔履行担保支付或赔偿责任。

107. 备用信用证,是开证行应借款人要求,以放款人作为信用证的受益人而开具的一种特殊信用证,以保证在借款人不能及时履行义务或破产的情况下,由开证行向受益人及时支付本利。

108. 承诺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在未来某一日期按照事先约定的条件向客户提供约定的信用业务,主要指贷款承诺,包括可撤销承诺和不可撤销承诺两种。

109. 商业银行理财业务是商业银行将客户关系管理、资金管理和投资组合管理等业务融合在一起,向公司、个人客户提供综合性的定制化金融产品和服务。

110. 公司理财业务是指商业银行在传统的资产业务和负债业务的基础上,利用技术、信息、服务网络、资金、信用等方面的优势,为机构客户提供财务分析、财务规划、投资顾问、资产管理等专业化服务。

111. 个人理财业务是指商业银行为个人客户提供的财务分析、财务规划、投资顾问、资产管理等专业化服务。

112. 理财顾问服务是指商业银行向客户提供财务分析与规划、投资建议、个人投资产品推介等专业化服务。

113. 综合理财服务是指商业银行在向客户提供理财顾问服务的基础上,接受客户的委托和授权,按照与客户事先约定的投资计划和方式进行投资和资产管理的业务活动。

114. 电子银行业务是指商业银行等银行业金融机构利用面向社会公众开放的通讯通道或开放型公众网络,以及银行为特定自助服务设施或客户建立的专用网络,向客户提供的离柜式银行服务。

115. 企业网上银行业务是银行利用互联网技术,为企业客户提供的账户管理、收款付款、支付结算、海关税费等银行服务。

116. 自助终端业务是指利用银行提供的机具设备(如多媒体自助终端、自助上网机